

一、成果摘要表

計畫 編號	子計畫 名稱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成果摘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具體量化、扼要說明、目標達成情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註：請勿直接複製各子計畫之成果。</p>
一	菸害防制執法稽查輔導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5 條第 1 項) 自動販賣、郵購、電子購物或其他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為 150%)。</li> <li>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5 條第 2 項) 開放式貨架等可由消費者直接取得且無法辨識年齡之方式，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為 150%)。</li> <li>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5 條第 3 項) 每一販賣單位以少於 20 支及其內容物淨重低於 15 公克之包裝方式，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li> <li>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6 條第 1 項) 菸品容器加註之文字及標示，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li> <li>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6 條第 2 項) 菸品容器最大外表正反面應以中文標示健康警示圖文與戒菸相關資訊，且其標示面積不得小於該面積 35%，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li> <li>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7 條第 1 項) 尼古丁及焦油含量標示，計 121 家數(目標達</li> </ol>

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

7.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9 條)促銷菸品或為菸品廣告，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

8.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0 條第 1 項)販賣菸品場所標示，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

9.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1 條)營業場所不得免費供應菸品，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

10.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2 條第 1 項)未滿 18 歲者不得吸菸，計 1,072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893.33%)，計 1,299 項次(目標達成率 1,082.5%)，未滿 18 歲者違規吸菸案，計 19 件，皆已完成戒菸教育，戒菸教育完成率 100%。

1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3 條第 1 項)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計 131 家數(目標達成率 109.17%)，計 189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7.5%)，查獲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計 1 案，依法處新台幣 1 萬元罰鍰，年度查獲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目標達成率為 100%。

1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3 條第 2 項)不得強迫、引誘等方式使孕婦吸菸，計 126 家數(目標達成率 105%)，計 184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3.33%)。

1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4 條)不得製造、輸入、販賣菸品形狀之物品，計 121

家數(目標達成率 100.83%),計 180 項次(目標達成率 150%)。

1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托兒所、幼稚園、安親班、課輔班、青少年育樂中心等供兒童及少年教育或活動場所計 35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59.09%)，計 35 家次(目標達成率 159.09%)，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1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高中／職、國中、國小計 27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3.85%)，計 56 家次(目標達成率 215.38%)，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1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大專院校室內計 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9 家次(目標達成率 900%)，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17.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及其他文化或社會教育機構計 14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280%)，計 14 家次(目標達成率 280%)。
18.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醫療機構、護理機構及其他醫事機構計 40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400%)，計 41 家次(目標達成率 410%)，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19.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老人福利機構室內計 2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2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本縣目前老人福利機構室內場所只有 2 家，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20.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

場域-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室內計 19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19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

2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車站(含月台)、旅客等候室計 4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33.33%)，計 4 家次(目標達成率 133.33%)。

2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遊覽車、計程車計 2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2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

2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危險物品儲放場所計 6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7 家次(目標達成率 116.67%)。

2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金融機構、郵局及電信事業之營業場所計 17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70%)，計 18 家次(目標達成率為 180%)。

2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供室內體育、運動或健身之場所計 3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50%)，計 4 家次(目標達成率 200%)。

2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歌劇院、電影院之室內場所計 2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2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27.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視聽歌唱業室內計 9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450%)，計 12 家次(目標達成率 600%)。

28.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

場域-資訊休閒業室內計 23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23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  
**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29.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旅館室內計 160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246.15%**)，計 166 家次(目標達成率 **255.38%**)。

30.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百貨公司、超市、大賣場、雜貨店、便利商店等商場室內計 714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314.54%**)，計 714 家次(目標達成率 **314.54%**)。

3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餐飲店室內計 119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440.74%**)，計 124 家次(目標達成率 **459.26%**)。

3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5 條規範之場域-三人以上共用之室內工作場所計 86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91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5.81%**)。

3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6 條規範之場域-大專院校之室外場所計 2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200%)，計 15 家次(目標達成率 1,500%)，**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3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6 條規範之場域-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及其他文化或社會教育機構之室外場所計 7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40%)，計 7 家次(目標達成率 140%)。

3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6 條規範之場域-室外體育場及室外游泳池計 2 家數

(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3 家次(目標達成率 150%)。

3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 16 條規範之場域-老人福利機構之室外場所計 2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2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本縣目前老人福利機構之室外場所只有 2 家，場所稽查含概率為 100%。
37. 執行菸害防制法成果：取締違規吸菸行為人案件計 22 件、未滿 18 歲者違規吸菸計 19 件、禁菸場所違規提供與吸菸相關之器物計 1 件、違規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計 1 件。
38. 於本縣航空站、水頭碼頭、觀光景點等處加強向來往旅客進行禁菸宣導，估向來往約 7,200 名旅客宣導，並取締違規吸菸者計 6 案，目標達成率 100%。
39. 本年度前往本縣各鄉鎮販賣菸品店家宣導“禁止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之規定，加強向各場所人員進行菸害防制法規定宣導、發送單張、海報、標示等宣導物品，計 121 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
40. 辦理本縣各鄉鎮販賣菸品場所禁止販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青少年喬裝測試，計 110 家，其中販賣菸品予喬裝人員為 34 家，不合格率為 30%，與 102 年之不合格率(40%)相較，已降低 10%，未來持續加強宣導及稽查工作，目標達成率為 100%。
41. 與本縣各鄉鎮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婦女會、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家長委員會等社區資源合作推動『禁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宣導活動，計 3 場次，目標達成率為 100%。

		<p>42. 前往本縣各重點場所及販售菸品等場所進行輔導、宣導工作，重點場所及販售菸品場所稽查次數共計 230 家次，取締違規案件計 43 案(22 案為行為人於禁菸場所違規吸菸、1 案為違供應與吸菸有關之器物、1 案為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19 案為未滿 8 歲者違規吸菸)，並依法裁處，維護民眾及青少年之健康，目標達成率為 100%。</p> <p>43. 本年度結合金門防衛指揮部加強針對本縣各軍隊成員辦理菸害防制法講座活動，共辦理 9 場次，計有 452 人參加，目標達成率 100%。</p> <p>44. 加強醫院場所、金門航空站、水頭碼頭等之禁菸規定宣導標示及租賃設置禁菸提示語音系統播放、人員巡邏等措施，加強防制菸害，目標達成率 100%。</p> <p>45. 自 103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針對本縣列管之無菸公園進行菸害防制法稽查，共稽查 131 家次，無發現違規情事，目標達成率 100%。</p>
二	戒菸服務網絡計畫	<p>1. 結合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辦理門診戒菸醫師之戒菸治療訓練課程(採視訊方式辦理)，本縣共有 3 位醫師參加課程並完成訓練，另辦理本縣 103 年戒菸衛教人員進階訓練計 1 場次，共 40 名醫事相關人員參加課程並完成訓練並提供各場域勸戒或戒菸服務，目標達成率為 200%。</p> <p>2. 動員本縣醫事相關人員計 44 位(佔 11%)，參與進行勸戒菸或提供戒菸服務工作，目標達成率為 110%。</p> <p>3. 本年度辦理本縣成人戒菸班活動共計 1 班，目標達成率為 100%。</p>

		<p>4. 目前追蹤本縣辦理之成人戒菸班戒菸者之戒菸情形共 28 位，持續戒菸 1 個月者共有 8 位，戒菸成功率達 28%，目標達成率為 186.67%。</p> <p>5. 本年度共辦理青少年戒菸班計 6 班，共計 77 位青少年參加戒菸，目標達成率為 100%。</p> <p>6. 本年度辦理本縣青少年戒菸班 6 班，共計 77 位青少年力行戒菸行動，經輔導青少年力行戒菸行動，戒菸 1 個月者計 34 位，戒菸成功率達 44%，目標達成率為 440%，後續持續加強追蹤及輔導。</p> <p>7. 本年度積極推廣本縣二代戒菸服務人數(含門診戒菸服務人數、藥局戒菸服務人數)、轉介戒菸專線及利用人數、戒菸衛教、戒菸班、戒菸諮詢、戒菸比賽、戒菸就贏活動等服務人數合計達 1,383 人次，目標達成率為 345.75%。</p> <p>8. 本年度行銷戒菸服務管道、戒菸活動訊息廣告宣傳、菸害議題及相關戒菸資源訊息媒體露出，計 8 則，於地方電台廣告託播計 434 檔次、地方電視台計 890 檔次，目標達成率達 160%。</p> <p>9. 前往各場域辦理 235 場次之多元化型式菸害防制衛生教育宣導活動或講座，共計 16,189 人參加，鼓勵及轉介吸菸者力行戒菸行動計 460 人次。</p> <p>10. 本年針對孕婦提供多元戒菸服務人數，共計 1 人，目標達成率 100%。</p>
三	青少年菸害防制計畫	<p>1. 本年度查獲本縣違反菸害防制法之青少年違規吸菸共計 19 案，完成戒菸教育比率達 100%，目標達成率為 111.11%。</p> <p>2. 本年度共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教育、青少年反菸團體競賽、拒菸宣導及戒菸衛教等服</p>



		<p>務，參與人次達 5,507 人次，目標達成率為 458.92%。</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本年度青春專案期間，加強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衛教宣導活動計 13 場次，目標達成率為 260%。</li> <li>4. 本年度委託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福建省金門縣團務指導委員會辦理暑期青少年拒菸夏令營活動 1 場次，目標達成率 100%。</li> <li>5. 本年度結合本縣家庭教育中心及各學校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親職教育講座，共辦理 13 場次，共計 705 人參加，目標達成率 130%。</li> <li>6. 本年度辦理號召拒菸天使(青少年、學童)向有吸菸之家人進行勸戒菸活動計 1 場次，目標達成率 100%。</li> <li>7. 本年度針對校園各幹部辦理無菸校園反菸大使訓練活動計 1 場次，學員共有 45 人，目標達成率 100%。</li> <li>8. 本局結合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針對 40 名吸菸青少年進行列管追蹤輔導，於每日下午放學時進行 CO 檢測，CO 值 6 以下者可消過。</li> </ol>
四	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與宣導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年度進行透過各場域推動實施無菸家庭招募及認證活動，共招募新增 463 家，目標達成率為 231.5%。</li> <li>2. 為響應世界無菸日，本局委託辦理金門縣 2014 世界無菸日『天天都是無菸日』宣導活動計 1 場次，目標達成率 100%。</li> <li>3. 本年度透過各宣導通路(金門日報、各機關學校跑馬燈、地方電台-金馬之聲、地方電視台</li> </ol>

		<p>-名城有線電視、本局月刊等)將無菸環境訊息傳達露出給不同場域的民眾，計 5 次，目標達成率為 100%。</p> <p>4. 本年度結合各單位共同推動營造無菸環境宣導活動計 10 場次共計 735 人參加，目標達成率為 100%。</p> <p>5. 落實維護無菸環境工作，對於公告之無菸環境(金門航空站、水頭碼頭等)持續宣導及稽查等工作，103 年度共宣導 15 天次，共向 1,350 位往來旅客宣導禁菸規定，目標達成率為 100%。</p>
--	--	--